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18-049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马依煤业增加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依煤业”）
- 增资金额：3,675.50 万元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增资基本情况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依煤业”）所属的马依西一井项目于 2018 年 5 月取得国家能源局核准批复，建设规模 240 万吨/年，建设总投资 32.47 亿元。目前马依煤业已经编制完成《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待相关部门审查批复后，即将具备开工条件。为了尽快筹集开工建设启动资金和办理采矿许可证，马依煤业拟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马依煤业增加投资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向马依煤业增加投资 3,675.50 万元。增资完成后，马依煤业的注册资本由 107,000 万元变更为 112,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73.51%。

（二）本事项决策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马依煤业增加投资的议案》（详见公告临 2018-046）。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方案的主要内容

1.增资总额

结合马依煤业现状及后续融资情况，充分考虑有效利用资金，本次拟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2.增资方式

本次增资由马依煤业现有股东同比例增资，根据《贵州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增资工作指引（试行）》相关规定，拟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

3.定价

本次增资对价为每元注册资本出资 1.00 元。

4.出资对象及方式

根据每元注册资本出资 1.00 元的对价，马依煤业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现有股东以货币方式共需出资 5,000 万元。

5.增资资金用途

马依西一井项目开工建设启动资金和办理采矿许可证。

6.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

增资完成后，马依煤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单位	出资额 (万元)	认缴资本 (万元)	占比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82,325.50	82,325.50	73.51%
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2,871	22,871	20.42%
贵州省煤田地质局	6,803.50	6,803.50	6.07%
合计	112,000	112,000	100%

三、增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县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李选应

注册资本：107,000万元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与销售、煤化工产品销售、煤矿用品生产销售。

股东情况：本公司持有马依煤业73.51%股权，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马依煤业20.42%股权，贵州省煤田地质局持有马依煤业6.07%股权。

财务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马依煤业资产总额108,881.58万元，负债总额6,240.22万元，净资产102,641.36万元，资产负债率5.73%。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增加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投资金额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5%。

2.本次增加投资用于马依西一井项目开工建设启动资金和办理采矿许可证，有利于项目继续推进，有助于提升马依煤业的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做强做优做大煤炭主业。

3.本次增资完成后，马依煤业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公司仍然是马依煤业的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